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9-13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30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1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

同意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30 日，向 116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86.15 万份，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6.3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8.5 万吨日用化工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项目的建设，系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规划考虑，为满足未来更大的市场需求，拟构建公司日化材料广佛产业园区华南基地，在完善公司日化材料产品的产能和品种布局的同时，实现规模化生产及管理。本项目将充分利用园区优势，通过日化材料产业链相关企业资源共享、配套协同，进一步扩展公司日化材料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实现项目的良好经济效益，提升公司未来的行业竞争力，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同意本次投资建设年产 18.5 万吨日用化工新材料项目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8.5 万吨日用化工新材料项目公告》，与

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31日